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FOF 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1 月 14 日起开通旗下部分 FOF 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转换开通情况

1. 开通以下 FOF 基金（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申购赎回 T+3 工作日确认且通过非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之间的转换业务。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开放类型
006292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43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	转换转入、 转换转出
006859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33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	
006860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38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	
007247	易方达汇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	
007896	易方达优选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	
007897	易方达优选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类基金份额	
013519	易方达汇智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	
014617	易方达如意安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	
014618	易方达如意安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类基金份额	
014722	易方达汇欣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	
018312	易方达如意安诚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	
018313	易方达如意安诚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类基金份额	
018834	易方达汇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	

017228	易方达汇裕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份额	转换转入
017696	易方达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份额	
018314	易方达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份额	
018513	易方达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份额	
019661	易方达汇悦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份额	
023006	易方达汇享保守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份额	
019664	易方达养老目标日期 206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 开通以下 Y 类基金份额（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申购赎回 T+3 工作日确认且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之间的转换业务。

(1) 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开放类型
017253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43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转换转入、 转换转出
017297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33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017316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 2038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017255	易方达汇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017340	易方达汇智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017339	易方达汇欣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021898	易方达汇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019966	易方达汇裕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转换转入
019965	易方达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020795	易方达养老目标日期 205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021504	易方达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021498	易方达汇悦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024312	易方达汇享保守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	

3. 投资者办理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份额类别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份额类别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若上述基金份额类别可赎回但不可申购，则仅允许办理该基金份额类别的转换转出业务，根据相关公告，易方达如意安诚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已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故该基金转换转入业务亦将处于暂停状态，恢复办理时间将另行公告。上述基金未到期开放赎回业务的基金份额，本次仅开放转换转入业务，开放转换转出业务将另行公告。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及交易限制若发生变化，以相关公告为准。上述基金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4. 若上述基金在赎回时有最短持有期限要求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满足最短持有期限的情况下方可办理该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Y类基金份额在满足《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可豁免前述最短持有限制。

二、转换业务

1. 转换费率

(1) 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A = [B \times C \times (1-D) / (1+G)] / E$$

$$H = B \times C \times D$$

$$J = [B \times C \times (1-D) / (1+G)] \times G$$

其中，A 为转入的基金份额；B 为转出的基金份额；C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 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E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G 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H 为转出基金赎回费；J 为申购补差费。

(2) 基金转换费

1)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

2) 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

补差费用（注：对于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实施差别申购费率的投资群体，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的申购补差费率首先按两只基金其他投资者的申购费率计算初始值，在此基础上，最终申购补差费率可参照上述群体在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其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相对于其他投资者申购费率的相同折扣比例执行）。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

3) 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按照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更新）及最新的相关公告约定的比例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3) 上述基金在非直销销售机构开展的转换费率优惠活动情况请查阅本公司或非直销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知；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等进行上述基金之间转换的转换费率，详见本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

(4) 具体转换费率举例

当易方达汇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份额为转入基金，易方达如意安诚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类基金份额为转出基金时：

①转换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易方达如意安诚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类基金份额对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每份基金份额设定六个月（一个月按 30 天计算）的最短持有期限，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满足最短持有期限的情况下方可转换转出，不收取赎回费用。

②转换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如下：

i 对于直销中心针对转入基金实施差别申购费率的投资群体：

转换金额 0-100 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 0.12%；

转换金额 100 万（含）-200 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 0.10%；

转换金额 200 万（含）-500 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 0.06%；

转换金额 500 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 1000 元/笔。

ii 对于其他投资者：

转换金额 0-100 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 1.20%；

转换金额 100 万（含）-200 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 1.00%；
转换金额 200 万（含）-500 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 0.60%；
转换金额 500 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 1000 元/笔。

（5）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方法举例

假设某持有人（其他投资者）持有易方达如意安诚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类基金份额 10,000 份，持有 180 天，现欲转换转入到易方达汇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基金份额；假设转出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5000 元，转入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0 元，则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为 0%，申购补差费率为 1.20%。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begin{aligned} \text{转换金额} &= \text{转出基金申请份额} \times \text{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 &= 10,000 \times 1.5000 = 15,000.00 \text{ 元} \end{aligned}$$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 = \text{转换金额} \times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 15,000.00 \times 0\% = 0.00 \text{ 元}$$

$$\begin{aligned} \text{申购补差费} &= (\text{转换金额} -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 \times \text{申购补差费率} \div (1 + \text{申购补差费率}) \\ &= (15,000.00 - 0.00) \times 1.20\% \div (1 + 1.20\%) = 177.87 \text{ 元} \end{aligned}$$

$$\text{转换费} =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 + \text{申购补差费} = 0.00 + 177.87 = 177.87 \text{ 元}$$

$$\text{转入金额} = \text{转换金额} - \text{转换费} = 15,000.00 - 177.87 = 14,822.13 \text{ 元}$$

$$\text{转入份额} = \text{转入金额} \div \text{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 14,822.13 \div 1.3000 = 11,401.64 \text{ 份}$$

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办理地点

本公司直销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其中直销中心仅开通通过非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的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其他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或垂询相关销售机构，各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2）转换业务规则

1)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上述基金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3) 当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除另有公告外）；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巨额赎回的定义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4)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另一只基金，上述基金每类基金份额单笔转出申请不得少于1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或转出该类基金份额全部份额）；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5) 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含更新）的规定。转入上述基金的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6) 其它转换基础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的相关说明。

（3）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T日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3工作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如上述基金在赎回时有最短持有期限要求的，投资者对该基金转换转入的每份基金份额在满足最短持有期限的情况下方可赎回或转换转出。Y类基金份额在满足《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可豁免前述最短持有限制。

（4）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含更新）暂停申购、暂停赎回的有关规定执行。

（5）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各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三、业务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遵守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中关于开放日及开放时间的相关规定，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四、重要提示

1. 本公告仅对开通上述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各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2. 投资者 T 日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注册登记机构将在 T+3 工作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转换转出和转换转入均按照 T 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T 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者应在 T+4 工作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销售机构对转换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转换申请。转换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转换申请及转换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4.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9 日